

项目编号：BC-2025-1208

郭杜校区节水改造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工程类)

采 购 人：陕西开放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佰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五年十二月

目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4
第二部分 磋商须知	4
1. 适用范围	6
2. 定义	6
3. 合格供应商的范围	6
4. 磋商代表	6
5. 费用	6
6. 响应文件	6
7. 磋商保证金	8
8. 评审工作程序	9
9. 磋商内容、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0
10. 评审原则	10
11. 评审标准	11
1、资格审查	11
2、符合性评审	12
3、具体评审标准如下：	12
12. 磋商小组	16
13. 磋商评审纪律	17
14. 无效响应文件情况说明	17
15. 对响应文件的修正	18
16. 成交公告	18
17. 成交通知	18
18. 合同授予	19
19. 本项目磋商有效期为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90 日历日。在此期限内，凡符合本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均保持有效。	19
20. 签订合同	19
21. 采购代理服务费	19
22. 质疑	19
24. 其它	23
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25

第四部分 合同文本	29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29
说 明	30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32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35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36
第五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55
一、磋商函	57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身份证明	59
三、磋商报价表	61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63
五、资格证明文件	64
供应商基本情况	65
项目经理简历表	66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67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69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70
监狱和戒毒企业证明材料	71
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72
六、响应情况及相关证明材料	73
七、业绩一览表	74
八、其他材料	75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陕西开放大学郭杜校区节水改造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郭杜校区节水改造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佰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01 月 09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BC-2025-1208

项目名称：郭杜校区节水改造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79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郭杜校区节水改造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79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706,499.63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其他专业施工	陕西开放大学郭杜校区节水改造	1(批次)	详见采购文件	79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60 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以采购人或监理工程师发出开工指令之日为准）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郭杜校区节水改造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郭杜校区节水改造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须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须提供身份证明；

(2) 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或以上执业资格以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 B 证，在本单位注册，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提供无在建承诺函）；

(4)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其磋商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相关证明文件）；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5) 依法缴纳税收：2024 年 12 月以来不少于 1 个月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 社会保障资金：2024 年 12 月以来不少于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0)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11) 外省进陕企业要求：外省进陕企业提供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官网企业库外省进陕企业信息首页截图。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12月26日至2026年01月04日，每天上午08:00:00至12:00:00，下午13:00:00至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佰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年01月09日0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西安市科技二路启迪清扬时代D座10楼21001室会议室

五、开启

时间：2026年01月09日0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西安市科技二路启迪清扬时代D座10楼21001室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获取磋商文件，请潜在供应商将单位介绍信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及法定代表人与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扫描成PDF发至baichenxiangmu@163.com，同时各单位将附件《文件获取回执及登记表》进行手工填写并扫描成PDF发至以上邮箱以便获取磋商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2.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落实政府采购“优先购买节能环保产品、扶持小微企业、监狱企业、福利企业”等相关政策。（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3）《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4）《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5）《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6）《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anxi/>）；（7）《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8）《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9）《关于扩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财库（2022）35号；（10）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陕西开放大学

地址：西安市长安区郭杜北街41号

联系方式：029-81896974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佰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西咸新区沣东新城文宣一路中兴深蓝科技产业园三期3号楼

联系方式：1862929194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工

电话：18165305497

佰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第二部分 磋商须知

1. 适用范围

1. 1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磋商所叙述的为陕西开放大学郭杜校区节水改造项目。

2. 定义

2. 1 “采购人”系指陕西开放大学。

2. 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组织本次磋商活动的佰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 3 “供应商”系指无条件接受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具备相应履约能力、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22规定的相关条件并向磋商小组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2. 4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磋商当天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现场查询）。

2. 5 查询截止时间：磋商截止日前3日网站查询，若不符合要求，按无效磋商处理。

2. 6 查询结果保存方式：以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的网站截图纸质版或网站截图电子版保存。

2. 7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有特殊情形的除外，情形详见《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

3. 合格供应商的范围

3.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 6 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 7 完全满足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3. 8 具备磋商文件要求的资格，有能力的供应商均可参加。

4. 磋商代表

磋商代表必须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单位负责人）》的被授权代表人。

5. 费用

无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6. 响应文件

6. 1 响应文件的组成

（1）磋商函

(2)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身份证明

(3) 磋商报价表

- (4)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5) 资格证明文件
- (6) 响应情况及相关证明材料
- (7) 业绩一览表
- (8) 其他材料

6.2 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6.2.1 响应文件按 6.1 顺序组成，装订成册。

6.2.2 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版文件一份（电子版文件包含：响应文件电子版、计价软件生成的计价文件），广联达版本号：见已标价工程量清单要求，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响应文件应字迹清楚、内容齐全、数字准确、不应有涂改增删处。如修改时，修改处须有响应文件授权代表印章。

6.2.3 响应文件必须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或打印，并注明“正本”、“副本”字样。响应文件正副本均须采用A4 纸装订成册，不得出现散页、重页、掉页现象。外封套应写明：供应商的全称、项目编号及项目名称。

6.2.4 响应文件中报价表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6.2.5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6.3 响应文件必须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内送达磋商地点，逾期送达的文件将不被接收。

6.4 响应文件装袋密封：

6.4.1、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制作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共四份（一正二副+电子版一份）均密封在一个密封袋内**。在封口处需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人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封皮上写明供应商的全称、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并注明“磋商时启封”字样。未按要求密封，拒绝接收。

6.5 磋商时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应包括：

6.5.1 磋商供应商应具备的资格条件包含：见磋商公告要求；以上资格证明材料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清晰、可见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或扫描件，由于资料内容模糊不清造成对供应商不利的评审由供应商自负，若供应商资格证明材料不符合要求，将按无效响应处理，不进入下一评审环节。

6.5.2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7. 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无磋商保证金。

8. 评审工作程序

8.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磋商：

- (1) 采购代理机构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磋商；
- (2) 磋商仪式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代表及有关人员参加；
- (3) 供应商应派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参加磋商，参加磋商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 (4) 磋商时佰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应公布供应商的名称；
- (5) 检查响应文件密封情况，并签字确认；
- (6) 开启响应文件，宣读响应文件递交情况；
- (7) 磋商；
- (8) 按本部分第 6.5 条的内容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的供应商将不再进入后续评审环节（在评审结束前发现供应商资格证明件不符合要求的作无效响应处理）；
- (9) 评审；
- (10) 会议结束。

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未对磋商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得进入具体磋商程序。

8.2 磋商开始，与供应商磋商各项内容：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按照顺序分别进行磋商。磋商小组可根据供应商的报价，响应内容及磋商的情况，给予每个正在参加磋商的供应商相同的机会。

8.2.1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采购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8.2.2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8.2.3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

8.3 各供应商磋商报价及进行二次报价：

8.3.1 供应商应认真核实时项目的工程量清单。

8.3.2 供应商的报价是其响应本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8.3.3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的《磋商报价表》（即首次报价）应按采购文件及工程量清单编制要求，逐一列出报价的构成及明细，并提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已标价工程量清单的扉页（仅指投标总价扉页）应由注册或登记的造价人员签字并盖执业印章。

8.3.4 磋商结束后，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应当对磋商的承诺以书面形式确认，并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8.4 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8.5 确定成交供应商。

8.6 磋商响应报价说明：

- (1) 本次磋商第二轮报价（首轮报价为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为最终报价；
- (2) 磋商过程中，均不公开各供应商的报价。
- (3) 任何一次报价超出采购预算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 (4) 最终固定综合单价与最终磋商总报价同第一次磋商总报价及固定综合单价同比例下浮。

9. 磋商内容、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9.1 采购项目的资格审查、符合性评审、具体评审标准等内容。

9.2 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9.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供应商应及时关注本项目更正公告信息，按更正后公告要求进行响应。更正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磋商公告发布网站发布更正后的磋商文件，供应商应依据更正后的磋商文件编制响应文件。若供应商未按前述要求进行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10. 评审原则

10.1 本次磋商遵循公开透明、公平竞争、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磋商小组成员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0.2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得分相同的，按最终磋商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最终磋商报价相同的按照业绩得分由高到低排列，业绩得分相同的由磋商小组投票决定。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项目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文件处理。

10.3 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10.4本次综合评分的主要因素是：见具体评审标准；

11. 评审标准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等法律制度，结合本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次竞争性磋商评审方法。

磋商小组成员按照客观、公正、谨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根据排名先后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

在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足3家或在评标期间，出现符合条件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情形时，按财库〔2015〕124号文及相关制度规定执行。

1、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下述资格审查项进行审查，凡有一项不合格的即作为无效响应处理，不再进入下一步评审：

序号	评审内容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见特定资格对应内容；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p>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须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须提供身份证明；</p> <p>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p> <p>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或以上执业资格以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B证，在本单位注册，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提供无在建承诺函）</p> <p>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其磋商前三个 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相关证明文件）；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p> <p>依法缴纳税收：2024年12月以来不少于1个月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p> <p>社会保障资金：2024年12月以来不少于1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p>

	<p>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 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p> <p>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并加盖公章；</p> <p>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p>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p> <p>外省进陕企业要求：外省进陕企业提供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官网企业库外省进陕企业信息首页截图。</p>
--	--

2、符合性评审

由磋商小组对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按下述内容进行符合性审查，凡有一项不合格的响应即作为无效响应处理，不再进入下一步评审：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1	授权委托书	提供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自然人直接磋商的只须提交其身份证件复印件或扫描件）。
2	响应文件数量	响应文件数量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3	签字、盖章	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4	磋商报价	1、报价唯一；2、报价货币符合磋商文件要求；3、未超出磋商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5	工期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6	磋商有效期	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日。

3、具体评审标准如下（详细评审）：

评审因素	详细描述
磋商总报价 (30 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

	<p>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30。</p> <p>注：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p>
施工方案 (12分)	<p>方案专门针对本项目编制，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及实施要求，内容详尽且涵盖角度全面，合理性和可行性强，能够保障项目顺利实施的，得 12分；</p> <p>方案专门针对本项目编制，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及实施要求，内容详尽且涵盖角度较全面，有一定的合理性和可行性的，得 9 分；</p> <p>方案专门针对本项目编制，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及实施要求，内容较详尽且涵盖角度较全面，有一定的合理性和可行性的，得 7 分；</p> <p>方案专门针对本项目编制，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及实施要求，内容较详细，涵盖角度较全面，基本合理可行的，得 5 分；</p> <p>方案专门针对本项目编制，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及实施要求，但方案涵盖角度不全面且实施有难度的，得 3 分；</p> <p>方案内容简单笼统，实施难度大的，得 1 分；</p> <p>未提供不得分。</p>
总体施工组织布置 及规划 (7分)	<p>总体施工组织布置及规划详细具体、针对性强、可行性高，充分满足采购人需求，得7分；</p> <p>总体施工组织布置及规划详细具体、针对性较强、可行性较高，满足采购人需求，得5分；</p> <p>总体施工组织布置及规划较详细具体、针对性较强、可行性较高，满足采购人需求，得3分；</p> <p>总体施工组织布置及规划具体、有一定的针对性、可行性，基本满足采购人需求，得2分；</p> <p>总体施工组织布置及规划内容简单笼统，实施难度大的，得1分；</p> <p>未提供不得分。</p>
施工机械及材料投 入计划 (5分)	<p>投入计划专门针对本项目编制，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及实施要求，内容详尽且涵盖角度全面，合理性和可行性强，能够保障项目顺利实施的，得5分；</p> <p>投入计划专门针对本项目编制，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及实施要求，内容详尽且涵盖角度基本全面，有一定的合理性和可行性的，得4分；</p> <p>投入计划专门针对本项目编制，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及实施要求，内容较详细，涵盖角度较全面，基本合理可行的，得3分；</p> <p>投入计划专门针对本项目编制，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及实施要求，但方案涵盖角度不全面且实施有难度的，得2分；</p> <p>投入计划内容简单笼统，实施难度大的，得1分；</p> <p>未提供不得分。</p>

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 (8分)	<p>措施内容专门针对本项目编制，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及实施要求，内容详尽且涵盖角度全面，合理性和可行性强，能够保障项目顺利实施的，得8分；</p> <p>措施内容专门针对本项目编制，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及实施要求，内容详尽且涵盖角度基本全面，有一定的合理性和可行性的，得6分；</p> <p>措施内容专门针对本项目编制，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及实施要求，内容较详细，涵盖角度较全面，基本合理可行的，得5分；</p> <p>措施内容专门针对本项目编制，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及实施要求，但涵盖角度不全面且实施有难度的，得3分；</p> <p>措施内容简单笼统，实施难度大的，得1分；</p> <p>未提供不得分。</p>
确保安全生产的技术组织措施 (5分)	<p>措施内容专门针对本项目编制，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及实施要求，内容详尽且涵盖角度全面，合理性和可行性强，能够保障项目顺利实施的，得5分；</p> <p>措施内容专门针对本项目编制，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及实施要求，内容详尽且涵盖角度基本全面，有一定的合理性和可行性的，得4分；</p> <p>措施内容专门针对本项目编制，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及实施要求，内容较详细，涵盖角度较全面，基本合理可行的，得3分；</p> <p>措施内容专门针对本项目编制，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及实施要求，但涵盖角度不全面且实施有难度的，得2分；</p> <p>措施内容简单笼统，实施难度大的，得1分；</p> <p>未提供不得分。</p>
确保文明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及环境保护措施 (5分)	<p>措施内容专门针对本项目编制，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及实施要求，内容详尽且涵盖角度全面，合理性和可行性强，能够保障项目顺利实施的，得5分；</p> <p>措施内容专门针对本项目编制，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及实施要求，内容详尽且涵盖角度基本全面，有一定的合理性和可行性的，得4分；</p> <p>措施内容专门针对本项目编制，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及实施要求，内容较详细，涵盖角度较全面，基本合理可行的，得3分；</p> <p>措施内容专门针对本项目编制，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及实施要求，但涵盖角度不全面且实施有难度的，得2分；</p> <p>措施内容简单笼统，实施难度大的，得1分；</p> <p>未提供不得分。</p>
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 (5分)	<p>网络图或进度表内容详尽、安排合理且实施性强，得5分；</p> <p>网络图或进度表内容详尽、安排较合理、实施性较强，得4分；</p> <p>网络图或进度表内容较详尽、安排较合理、实施性较强，得3分；</p> <p>网络图或进度表内容简单笼统，得2分；</p> <p>网络图或进度表不合理，得1分；</p> <p>未提供不得分。</p>
	<p>措施内容专门针对本项目编制，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及实施要求，内容详尽且涵盖角度全面，合理性和可行性强，能够保障项目顺利实施的，得5分；</p>

施工现场扬尘污染防治措施 (5分)	措施内容专门针对本项目编制，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及实施要求，内容详尽且涵盖角度基本全面，有一定的合理性和可行性的，得4分； 措施内容专门针对本项目编制，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及实施要求，内容较详细，涵盖角度较全面，基本合理可行的，得3分； 措施内容专门针对本项目编制，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及实施要求，但涵盖角度不全面且实施有难度的，得2分； 措施内容简单笼统，实施难度大的，得1分； 未提供不得分。
项目风险预测与防范、事故应急预案 (5分)	专门针对本项目编制，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及实施要求，内容详尽且涵盖角度全面，合理性和可行性强，能够保障项目顺利实施的，得5分； 专门针对本项目编制，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及实施要求，内容详尽且涵盖角度基本全面，有一定的合理性和可行性的，得4分； 专门针对本项目编制，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及实施要求，内容较详细，涵盖角度较全面，基本合理可行的，得3分； 专门针对本项目编制，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及实施要求，但方案涵盖角度不全面且实施有难度的，得2分； 内容简单笼统，实施难度大的，得1分； 未提供不得分。
服务承诺 (5分)	服务承诺需体现工期、质保期符合采购人要求，由评审小组综合比较进行赋分：服务承诺内容具体全面，安排合理完善、切实可行，针对性强，得5分；服务承诺内容具体全面，安排较合理、完善、切实可行，针对性较强，得3分；服务承诺内容较具体全面，安排较合理、完善、切实可行，针对性较强，得2分；服务承诺内容简单笼统，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业绩 (8分)	提供2022年12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承接过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份得2分，满分8分。供应商须提供加盖公章的合同或合同关键页（必须含封面、内容、签订时间、盖章签字页等信息）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备注：1、中小企业参加磋商的应当如实填写本须知所列《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二）；

2、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建筑业**的划型标准为：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各评审专家在充分审阅供应商响应文件的基础上，按照评审标准对每个供应商进行打分，评委评议得分算术平均值为各供应商的评审得分（小数点后保留 2 位有效数字），按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前三名为本项目成交候选供应商。

12. 磋商小组

12.1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同组成。评审专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如有特殊情况由采购人根据《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办法》（陕财办采〔2018〕20号）的规定报主管部门同意后可自行选定。（本项目不适用）

12.2 磋商小组依据评审标准开展评审活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代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补充抽取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充抽取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封存供应商响应文件，按规定重新组建磋商小组，解封响应文件后，开展评审活动。

12.3 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程序、评审方法和标准进行评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熟悉和理解磋商文件；
- (2) 审查供应商响应文件等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 (3) 根据需要要求采购组织单位对磋商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 (4)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成交供应商；

- (5) 起草评审报告并进行签署;
- (6) 向采购单位、或者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 (7)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13. 磋商评审纪律

- 13.1 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 13.2 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组织单位统一保管。
- 13.3 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 13.4 评审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 13.5 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13.6 服从评审现场采购组织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13.7 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14. 无效响应文件情况说明

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按照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 14.1 未按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14.2 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14.3 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 14.4 未完全响应磋商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
- 14.5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14.6 供应商没有经过正常渠道购买磋商文件或供应商的名称与登记领取磋商人的名称不符；
- 14.7 响应文件没有盖单位公章，无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磋商文件的要求；

14.8 供应商针对同一项目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未书面声明哪一份是有效的；出现选择性报价的；

14.9 提供虚假资质证明，除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外，并进行相应的处罚；

14.10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磋商。

15. 对响应文件的修正

15.1 磋商中，对价格的计算错误按下述原则修正：

(1) 磋商时，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2) 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文字存在错误的，应当先对大写金额的文字错误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再行修正。；

(3)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或费率）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或费率）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或费率）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包括但不限于工程量清单、单位工程汇总表、单项工程汇总表、报价汇总表）。

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供应商确认采取书面方式并经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磋商小组不得未经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确认，直接将供应商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4) 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5) 供应商不同意以上修正，则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6. 成交公告

成交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成交供应商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成交内容以及磋商小组成员等，供应商可电话咨询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17. 成交通知

17.1 评审结束后，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磋商报告及有关资料送交采购人。

17.2 采购人在收到磋商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在磋商报告确定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

17.3 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磋商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17.4根据采购人确定的成交供应商，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18. 合同授予

18.1 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磋商过程中有关补充文件均作为合同附件，并与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18.2 当按照合同履行义务，完成磋商项目。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不得向他人转让成交项目。

19. 本项目磋商有效期为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后90日历日。在此期限内，凡符合本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均保持有效。

20. 签订合同

20.1 成交单位与采购人签订工程合同。

20.2 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否则按违约处理，并赔偿本次及再次采购所发生的费用。

20.3 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报价文件及评审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并与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21. 采购代理服务费

21.1 采购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规定标准按照工程类计取，不足7000元按7000元收取。

21.2 成交供应商在取得成交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缴付招标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以转账或现金形式交纳，服务费缴纳帐号如下：

账户名称：佰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兴庆南路支行

账号：611301035013002065318

注明：项目名称+招标代理服务费

22. 质疑

22.1、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22.2、供应商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对采购文件的询问、质疑由佰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采购过程的询问、质疑由佰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佰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负责答复。

22.3、供应商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社会成本，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含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响应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22.4、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在应在磋商截止时间前一次性提出质疑未提出视为异议；采购过程、成交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 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5、本项目不接受在线提交质疑（如系统支持情况除外），供应商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22.6、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1) 质疑函正本1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一）

(2)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3)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4)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5) 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磋商文件提出的质疑，需提交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的磋商文件回执单（如有））。

答复主体：代理机构

联系人：王工

联系电话：18165305497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西安市科技二路启迪清扬时代D座10楼21001室（或发送至本邮箱，以到达时间为为准Baichenxiangmu@163.com，邮件发出后请至电代理机构避免遗漏。）

邮编：710000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22.7、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

23.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23.1、落实促进支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如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或采购包），不执行 23.1.1、23.1.2、23.1.3 条款价格扣除或加分。)

23.1.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的相关规定，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工程项目为 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3% 作为其价格分。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工程项目为 1%）的扣除，用扣除后

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 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23.1.2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3.1.3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

23.2、落实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的政策

23.2.1 根据《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规定“政府采购属于节能产品品目清单的，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节能品目清单的节能产品。”

23.2.2 根据《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规定“采购人采购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23.2.3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有关要求，“使用财政性资金进行政府采购活动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对部分节能效果、性能等达到要求的产品，实行强制采购，以促进节约能源，保护环境，降低政府机构能源费用开支。”

23.2.4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有关要求，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所有投标产品进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应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相关证书的颁发机构应来自《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

所有投标产品进入“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应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相关证书的颁发机构应来自《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

23.3、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政策

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是指银行业金融机构以政府采购诚信考核和信用审查为基础，凭借政府采购合同，按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直接向申请贷款的供应商发放贷款的一种融资方式。融资金额未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银行原则上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财产抵押或第三方担保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担保条件。

依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办理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查询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并办理相关业务。

24. 其它

24.1 合同备案：采购人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本项目采购合同通过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24.2 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4.3 履行合同

(1)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及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24.4 终止磋商采购活动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最高限价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 (4)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附件一：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 期：

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技术要求：

1、节水器具改造

主要材料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1	免冲水小便器	台	40
2	节水感应冲水小便器	台	80
3	节水水龙头	个	120
4	节水型蹲便冲水阀	个	336

(1) 依据的标准规范

《节水型卫生洁具》GB/T 31436-2015
《卫生陶瓷》GB/T6952-2015
《抗菌陶瓷制品抗菌性能》JC/T 897-2014
《水嘴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GB 25501-2019
《建筑节能与可再生能源利用通用规范》GB 55015-2021
《建筑给水排水与节水通用规范》(GB55020-2021)
《民用建筑节水设计标准》(GB 50555-2010)
《建筑给水排水设计标准》(GB50015-2019)
《公共建筑节能改造技术规范》JGJ176-2009

(2) 免冲水小便器

免冲水小便器与传统小便器相比，采用银系纳米抗污抑菌技术，具有无水操作、无异味、无结碱、抑菌性等优点。无需水冲洗，平时只需维护保养，节水率近乎100%。小便器本身陶瓷采用特殊工艺高温烧制，表面光洁度高，尿液滞留与表面异味残留问题得以解决。

该产品所使用的技术被收录于水利部《国家成熟使用节水技术推广目录》，作为先进实用技术加以推广。

(3) 感应式节水龙头

感应式节水龙头通过红外感应原理自动启闭，可最大限度避免跑冒滴漏、不良使用习惯造成的水资源浪费。

感应式节水龙头具体技术要求如下：

执行标准：CJ/T194-2014；材质：纯铜、陶瓷芯水龙头；电源：DC6V(AC220V) 交/直流可选；感应范围：25CM±15%；适合水压：0.1-0.6Mpa.

产品具有优质黄铜的自然色（电镀款除外）；产品型号、水流方向标识清晰；进水端有滤网，网孔均匀、编织紧密；六方（倒圆）形状规则，非加工面无明细坑洼、划伤等缺陷，加工面粗糙度≤Ra6.3，无毛刺；无塑料件等易损件；螺纹长度≥11mm，螺纹表面应光洁，无凹痕、断牙等明显缺陷，能效等级不低于3级能效指标。

(4) 节水型蹲便冲水阀

节水型蹲便冲水阀具体技术要求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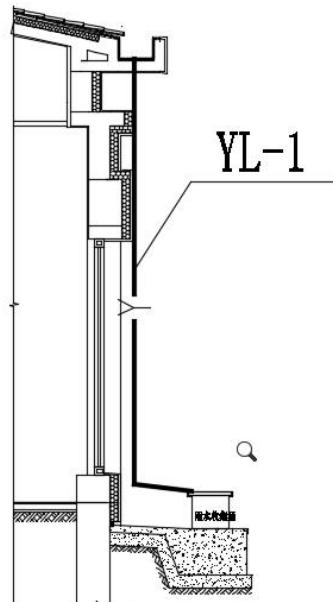
执行标准：GB/T 31436-2015；材质：全部配件均采用优质纯铜耐腐蚀；冲水方式：延时自闭，3-5秒，高效节水。

要求安装效果美观，清扫方便，拆卸更换方便；节水率：≥25%。

2、屋面雨水收集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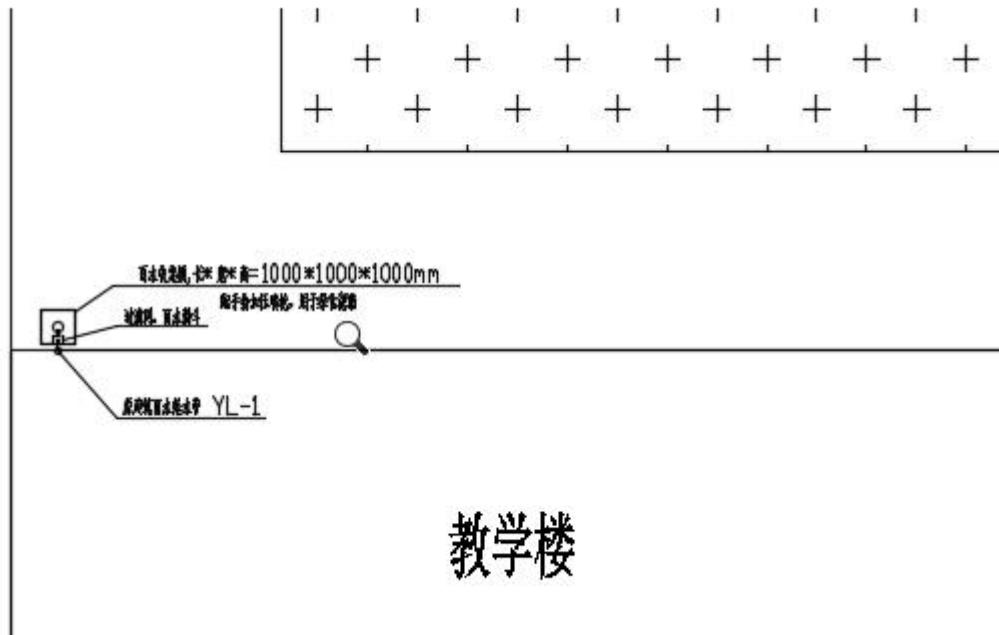
现状室外雨水采用雨污水合流制排入市政排污管网，暴雨时期对污水处理造成巨大压力，同时也造成雨水资源严重浪费，因此，因地制宜地采用相应措施对雨水进行综合利用十分必要。

将教学楼屋面雨水通过收集管道收集，安装雨水收集玻璃钢罐 $20m^3$ （地理）1套，及配套收集管网建设。经过过滤，储存作为绿化浇灌水源；对教学楼东侧雨水管进行连接，汇流后排入人工湖；将教学楼附楼屋面雨水管相接后通过汇流管汇流至教学楼内侧绿地，在绿地安装2个雨水收集桶（玻璃钢水箱 $1m^3$ ）收集屋面雨水，经简单过滤后用于绿地浇灌。通过雨水合理利用，最大限度地实现雨水的区域沉积、渗透，促进雨水资源的利用。



雨水回收利用示意图

图4-1 雨水收集再利用示意图



3、校园绿地节水灌溉

室外主要绿化区域节水喷灌系统建设。对校园西北门绿地安装喷灌系统，包括加压系统、管网、喷头等，以节约灌溉用水量。喷灌覆盖面积3000m²，绿化喷灌水源优先使用雨水，以中水作为补充水源；

①喷头选择：

喷灌系统中喷嘴选用 12-VAN 360° 喷嘴，角度可调。布置形式采用正方形布置，横向及纵向间距均为4-10.7m。喷嘴具体参数见下表

喷嘴参数

喷嘴	工作压力 (Mpa)	射程 (m)	流量 (m ³ /h)	喷灌强度 (mm/h)
90° -360°	0.28	4-10.7	0.34-0.98	41

②管材及管件：

由于 PE 管具有强度高、表面光滑、耐腐蚀、重量轻、便于安装、造价低等优点，本次喷灌系统中管材选为 PE 管。

③控制系统设备选择：

喷灌系统及加压水泵PLC控制集成柜技术要求

1. 配电箱参数:1、IP54高防护等级防水配电柜，配电柜尺寸：长*宽*高=600*450*1450，数量：1台；
2. 控制要求:PLC控制系统，可实现手动/自动控制，水泵变频运行；
3. 显示屏要求:触摸液晶显示屏，6寸，监控液位、设备正常运行状态和故障状态；

4. 功能要求:PLC控制系统可对蓄水罐液位状态进行监控;当雨水用完缺水时可自动打开补水电磁阀补水。

灌溉控制器选择可独立控制,即独立编程的控制器,安装和编程简单。最大站点数可达8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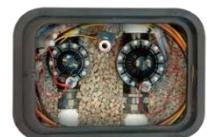
电磁阀可外部/内部手动泄压,阀门快速轻松激活;采用双密封环隔膜,可有效防止阀体漏水;流量控制功能可最大程度地提高效率并延长系统寿命。



灌溉控制器



电磁阀



二、其他要求:

- (1) 本工程中所要用到的材质、材料,投标人选用的必须是优质、合格、环保的产品。
- (2) 总价款包括但不限于此项目的材料、施工、运输、垃圾清运、管理费、税金等所有费用。
- (3) 项目完成后,中标方依据市水发〔2024〕328号、陕水规计发〔(2025)84号文件要求,负责联系水务部门完成资料的整理、组织验收工作且工程审计结束后支付余款。

备注: 1、未尽事宜,均以图纸为准。

2、《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另行提供。

第四部分 合同文本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本合同仅供参考, 最终以实际签订为准)

建设项目施工合同

施

工

合

同

住房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说 明

为了指导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当事人的签约行为，维护合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住房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对《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3-0201）进行了修订，制定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以下简称《示范文本》）。为了便于合同当事人使用《示范文本》，现就有关问题说明如下：

一、《示范文本》的组成

《示范文本》由合同协议书、通用合同条款和专用合同条款三部分组成。

（一）合同协议书

《示范文本》合同协议书共计13条，主要包括：工程概况、合同工期、质量标准、签约合同价和合同价格形式、项目经理、合同文件构成、承诺以及合同生效条件等重要内容，集中约定了合同当事人基本的合同权利义务。

（二）通用合同条款

通用合同条款是合同当事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就工程建设的实施及相关事项，对合同当事人的权利义务作出的原则性约定。

通用合同条款共计20条，具体条款分别为：一般约定、发包人、承包人、监理人、工程质量、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工期和进度、材料与设备、试验与检验、变更、价格调整、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验收和工程试车、竣工结算、缺陷责任与保修、违约、不可抗力、保险、索赔和争议解决。前述条款安排既考虑了现行法律法规对工程建设的有关要求，也考虑了建设工程施工管理的特殊需要。

（三）专用合同条款

专用合同条款是对通用合同条款原则性约定的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条款。合同当事人可以根据不同建设工程的特点及具体情况，通过双方的谈判、协商对相应的专用合同条款进行修改补充。在使用专用合同条款时，应注意以下事项：

1. 专用合同条款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合同条款的编号一致；
2. 合同当事人可以通过对专用合同条款的修改，满足具体建设工程的特殊要求，避免直接修改通用合同条款；
3. 在专用合同条款中有横道线的地方，合同当事人可针对相应的通用合同条款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如无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则填写“无”或划“/”。

二、《示范文本》的性质和适用范围

《示范文本》为非强制性使用文本。《示范文本》适用于房屋建筑工程、土木工程、线路管道和设备安装工程、装修工程等建设工程的施工承发包活动，合同当事人可结合建设工程具体情况，根据《示范文本》订立合同，并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合同权利义务。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陕西开放大学

承包人（全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郭杜校区节水改造项目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郭杜校区节水改造项目
2. 工程地点：_____
3. 资金来源：_____
4. 工程内容：_____。

二、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60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以采购人或监理工程师发出开工指令之日为准）。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合格。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综合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成交)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 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陕西开放大学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贰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略)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施工组织设计、履行合同过程中双方工地代表人书面确认的对合同内容有实质性影响的会议纪要、设计变更等资料。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_____。

1.1.2.1 监理人：

名称：；

资质类别和等级：；

联系电话：；

电子信箱：；

通信地址：。

1.1.2.2 设计人：

名称：∠；

资质类别和等级：∠；

联系电话：∠；

电子信箱：∠；

通信地址：∠。

1.1.3 工程和设备

1.1.3.1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场地和发包人指定的施工作业区域。

1.1.3.2 永久占地包括：∠。

1.1.3.3 临时占地包括：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确定。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执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发包方内部管理的有关规定、制度。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执行国家相关规范约定。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1、本合同协议书；2、中标（成交）通知书；3、本合同专用条款；4、磋商文件、答疑纪要及工程量清单；5、响应文件（投标书）、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及其附件；6、通用条款；7、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____/____；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____/_____；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____/_____。

1.6.2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竣工结算资料及竣工图纸；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3个工作日；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2套；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纸质版及电子版；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____/____。

1.6.3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____/_____。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文件正式生效后3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1.8 交通运输

1.8.1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双方另行约定。

1.8.2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

1.9 知识产权

1.9.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发包人。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至工程竣工验收之日。

1.9.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承包人。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至工程竣工验收结算后。

1.9.3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自行承担。

1.10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调整合同价格。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15%。

2. 发包人

2.1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名：；

身份证号：；

职务：；

联系电话：；

电子信箱：；

通信地址：。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

2.2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2.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

2.2.2 提供施工条件。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1) 将发包人按合同约定支付的各项价款专用于合同工程，且应及时支付其雇用人员工资，并及时向分包人支付合同价款，不得因拖欠雇用人员工资和分包方工程款给发包人带来损失和造成不良影响；

(2)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完整的竣工资料及竣工图，并提供电子文档。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2套。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自行承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竣工验收后7个工作日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纸质版及电子版。

(3)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按甲方要求。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名：；

身份证号：；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联系电话：；

电子信箱：；

通信地址：；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代表承包人履行合同全部内容。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不得少于施工天数的80%。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按相关国

家法律法规、规范标准_____。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每发现一次，罚款1000元。

3.2.2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罚款1000元。

3.2.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罚款1000元。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开工后3天内。

3.3.2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每发现一次，罚款1000元。

3.3.3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 经发包人同意。

3.3.4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每发现一次，罚款500元。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每发现一次，罚款500元。

3.4 分包

3.4.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所有工程项目禁止分包。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项目清单及施工图全部内容。

3.4.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所有工程项目禁止分包。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

3.4.3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

3.5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合同工期内。

3.6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否。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 _____。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 由承包人承担。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 ;

职 务: ;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 ;

联系电话: ;

电子信箱: ;

通信地址: ;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 。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 无。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 ____/____。

5.1.2 增加内容: 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 发包人有权予以处罚。

5.2 隐蔽工程检查

5.2.1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 6小时。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 应提前6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 24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 达标。

6.1.2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 承包人应遵守发包人治安保安相关制度和要求, 统一管理施工场地的治安保卫事项, 履行合同工程的治安保卫职责。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的约定: ____/____。

6.1.3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 达标。

6.1.4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 工程开工前,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安全文明施工费的100%。承包人须保证专款专用并不得以此费用不足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支出为由而减少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的投入。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 施工管理机构及劳动力组织,季节性施工的技术组织保证措施等,并按监理人要求提供。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 开工日期3天前。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 24小时

。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1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 24小时。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 24小时。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 24小时。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 24小时。

7.3.2 开工通知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 24小时。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工期顺延。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 无。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每逾期一天，扣除 1000元。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 /____。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 /____。

7.7 暂停施工

7.7.1 /____。

7.7.2 /____。

7.7.3 /____。

7.8 提前竣工的奖励

7.8.1 提前竣工的奖励： /____。

8. 材料与设备

8.1 承包人采购材料与工程设备

承包人负责采购材料、工程设备的，应按照有关标准、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产品合格证明及出厂证明，经发包人认可后采购，并对材料、工程设备质量负责。

8.2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2.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 。

8.3 禁止使用不合格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8.4 样品

8.4.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按管理部门要求和发包人需求确定执行。

8.5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替代

8.6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6.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由承包人承担。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 按有关规定执行。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 按有关规定执行。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 按有关规定执行。

10. 变更

10.1 变更估价

10.1.1 变更估价原则

10.1.1.1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 非承包人原因导致变更的, 变更工程内容必须经发包人确认。

10.2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 _____ / __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 _____ / _____。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
: _____ / _____。

10.3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 _____ / _____

10.7 暂估价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本工程属于: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约定如下:

- (1) 专业工程暂估价属于发包人部分, 承包人无权直接使用;
- (2) 承包人应当根据施工进度计划, 在 (专业工程/材料/设备等) 实施前14天将询价方案通过监理人报送发包人审查, 发包人应当在收到承包人报送的询价方案后7天内批准或提出修改意见。承包人应当按照经过发包人批准的询价方案后进行实施;
- (3) 承包人确定材料供应商后就报送监理及发包人审核, 经确定后方可签订合同;
- (4) 在签订暂估价合同前, 应当提前7天将确定的材料供应商的资料报送发包人, 发包人应在收到资料后3天内与承包人共同确定材料供应商; 承包人应当在签订合同后7天内, 将暂估价合同副本报送发包人留存。

(5) 结算参考12.1条规定，在结算过程中，为了确保价格调整的合理性和准确性，必须提供完备的材料采购合同、发票、验收单以及发包人的确认单等资料，如未提供发包人有权不予以认可。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不调整。

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不调整。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执行固定综合单价合同。

合同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本合同价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合同价格形式，该综合单价包括完成该清单项目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设备费、管理费、利润以及采用固定价格的工程所测算的风险因素等全部费用，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和合同中所有明示和暗示应当由承包人承担的其他风险，但法律变化引起的价格调整除外。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 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非承包人原因导致变更的，变更工程内容必须经发包人确认。变更工程综合单价的价款按以下原则进行调整：

(1) 经发包人、承包人核对确认的施工图清单预算中，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清单细目的，采用该清单的综合单价确定。

(2) 经发包人、承包人核对确认的施工图清单预算中，没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清单细目，但有类似工程清单的，参照该类似清单的综合单价确定。

(3) 经发包人、承包人核对确认的施工图清单预算中，没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清单细目也无类似清单细目的，由发包人按本项目施工图预算编制原则组价，经双方确认后作为结算依据。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_____ / _____。

预付款支付期限：_____ / _____。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_____ / _____。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 _____ / _____。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 _____ / _____。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 见清单编制说明。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 _____ 同付款节点 _____。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_____ / _____。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_____ / _____。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 是否适用第12.3.4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 _____ / _____。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 _____ / _____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1) 合同生效, 承包人进场后15日内, 发包人支付合同总金额40%作为工程材料款(含安全文明施工费); 工程完工且验收合格后支付至60%; 项目完成后, 中标方依据市水发〔2024〕328号、陕水规计发〔2025〕84号文件要求, 负责联系水务部门完成资料的整理、组织验收工作且工程审计结束后支付余款。

(2) 工程整体质保2年。质保期内发现的工程缺陷承包人负责维修。

(3) 每次付款前, 承包人须提供合法合规的增值税发票, 否则, 发包人有权拒绝支付任何款项。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 ∠。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 本合同无进度款设定。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 本合同无进度款设定。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 本合同无进度款设定。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1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 应提前24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 48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1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 按发包人相关规定。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 执行通用条款。

13.2.2 工程经竣工验收合格的, 以竣工验收合格之日为实际竣工日期, 并在工程接收证书中载明。

13.2.3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 项目竣工验收通过5个工作日。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 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双方另行约定。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 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按合同总价5%计。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 _____ / _____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_____ 承包人_____ 承担;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_____ 承包人_____ 承担。

13.4 竣工退场

13.4.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3个日历天。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竣工验收之日起14天内。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按发包人相关规定。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160天。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根据确认的竣工结算报告，承包人向发包人申请工程竣工结算款。发包人应在收到申请后 30天内按合同约定支付结算款，到期没有支付应承担违约责任。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待异议解决后一并支付。

14.3 最终结清

14.3.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2份。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算申请单的期限：项目验收后3天内。

14.3.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审计完成后3天内。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30天内。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1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24个月。

15.2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否。

15.2.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_____ / _____；

15.2.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

15.3 保修

工程保修期为：按照工程保修书内容执行

15.3.2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24 小时内。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 (1)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7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顺延开工日期的要求。
-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顺延工期。
- (3)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顺延工期。
- (4)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顺延工期。
- (5)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顺延工期。

16.1.2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16.1.1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120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 (1) 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进行转包或分包的；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承包人除赔偿误期违约金外，另按国务院279号令有关规定处理。
工程质量验收达不到合格质量标准，承包人应负责返工，直至重新通过验收，承包人应负责返工所发生的所有费用，所延误的工期不得顺延。如一再返修仍不能通过验收的（或超过发包人规定的时间），则发包人有权终止合同，拒绝付款，承包人应赔偿发包人由此引起的一切损失。
发生安全事故，除承包人妥善解决外，同时扣除承包人合同价款2%的违约金。如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承包人还应赔偿发包人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发包人有权从任何应付或到期的总承

包款项中扣除，不足扣除时，发包人有权通过其他法律途径进行追缴。承包人不能按合同工期竣工，施工质量达不到设计和规范的要求，或发生其它使合同无法履行的行为，发包人代表可通知承包人，按协议条款约定支付违约金，赔偿因其违约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承包人不能拒绝或者拖延发包人、监理人下达的设计变更或现场工作指令。除非双方协议将合同终止，或因一方违约使合同无法履行，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后仍继续履行合同。

双方约定的承包人其他违约责任：本工程不允许转包给第三人，专业工程分包必须经发包人同意，若未经发包人同意分包的，发包人有权拒绝付款，并解除合同，出现任何问题与发包人无关，承包人承担一切责任。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承包人应承担因其违约行为而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如工期延误，应承担违约责任、并向发包人支付赔偿费，赔偿费支付办法按延误一天支付合同价万分之五的违约金，此违约金的支付并不能解除中标单位应完成工程的责任或合同规定的其它责任。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

（1）投标文件中明确的项目负责人，不得变更，开工时或施工过程中若有变更，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由此给发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2）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不称职的项目负责人，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由此给发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3）重要节点工期迟延达到或超过计划节点工期二分之一及以上时，发包人单方面解除合同，且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合同价款20%的违约金。

（4）在施工期间承包人如发生质量和安全事故，必须承担事故处理的一切费用、工程的恢复费用及因此造成后续工程延期费用，如发生重大及以上质量和安全事故，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并勒令其退场（在退场令发出10天内无条件退出施工场地），并且承包人还需向发包人支付本合同总价10%的违约金。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无。

17.2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双方各自承担自己的损失。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 由承包方承担。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 按照国家相关规定。

18.2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 按照国家相关规定。

19. 索赔

20. 争议解决

20.1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 不同意。

20.1.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 _____ / _____。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 _____ / _____。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 _____ / _____。

其他事项的约定: _____ / _____。

20.1.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 _____ / _____。

20.2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 向签约地人民法院起诉的方式解决。

21、补充条款

21.1 监理工程师受发包人委托, 在所规定的职责范围内对工程实施监理, 包括检查、签证、发出通知、指令等, 承包方必须服从、接受并配合监理工程师的工作。

21.2 承包人必须严格执行安全管理规定, 落实安全管理制度及措施, 消除安全隐患, 做好施工期间的安全管理工作, 承担全部安全责任和义务。

21.3 承包人按规定做好文明施工工作, 必须达到文明工地标准和创卫标准。严格按文明工地和创卫标准施工, 设立专用、分类垃圾场(箱), 不得任意堆放或乱倒垃圾, 定期将垃圾清理外运。

21.4 承包人应当确保农民工工资的按时、足额发放。否则发包人将在工程款中扣除并代发

。

21.5施工过程中，资料和工程进度必须同步。每月发包人管理人员对施工进度和资料进行检查，出现问题限期整改，若未整改每次罚款1000元人民币。

21.6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承包人应在发包人规定时间内免费将施工现场周围和施工单位生活区周围清除干净；无建筑材料、无建筑设备、无临时垃圾、无坑池渠沟、无掩埋的硬化道路和垃圾，场地整洁。否则发包人不予支付工程款。

21.7承包人现场用电必须按照发包人要求，三相五线制，一机一闸必须带漏电保护，不许私用电炉。如施工现场出现漏电或短路跳闸，造成停电、影响到发包人用电的，每次罚款1000元。

21.8在工程竣工验收前，承包人要将工程资料送监理人、质监站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申请工程竣工验收。

21.8 承包人严格遵守招标人单位的有关规章制度，按招标人要求做好保密工作。

21.9 承包人必须接受并服从安全管理等部门的管理，严格执行各项管理制度，按要求办理施工人员及车辆进出监门证件，按规定时间在指定干警的带领下出入监门，自觉接受监门安全检查，不得携带手机、刀具、毒品等违禁物品，不得与服刑人员接触，不得给服刑人员捎带任何物品、信件。

21.10 为了保证工程质量、施工安全及监管安全，原则上承包方不得使用罪犯进行施工，避免民工与罪犯混岗作业，特别是涉及工程质量的防水、安装工程，涉及施工安全的高空作业工程。

协议书附件：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1: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陕西开放大学

承包人（全称）：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承包范围以内的所有工程。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年；
3. 装修工程为年；
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年；
5.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个采暖期、供冷期；
6. 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年；
7.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2年，缺陷责任期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不计利息）。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7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因此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_____ / _____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第五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编制说明：

- 1、本磋商响应文件格式，仅起到样式作用，编制磋商响应文件前，请详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
- 2、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照本格式提供的内容，做出逐一的明确答复；磋商供应商认为必要，还可以做其它补充说明。
- 3、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相关表格如不够填写时，磋商供应商可以自行扩展。
- 4、磋商响应文件格式中要求响应的内容应完整，不得随意删减。
- 5、磋商响应文件须编写目录。

项目编号：BC-2025-1208

(正本或副本)

郭杜校区节水改造项目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供 应 商：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时 间： 年 月 日

目 录

- 一、磋商函
-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身份证明
- 三、磋商报价表
-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五、资格证明文件
- 六、响应情况及相关证明材料
- 七、业绩一览表
- 八、其他材料

备注：请编制二级目录；

一、磋商函

佰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收到贵单位（项目名称） 竞争性磋商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本次磋商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并依法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 1、愿意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服务，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 2、我方提交的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版一份。
- 3、我方已详细阅读了竞争性磋商文件，完全理解并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易形成歧义的表述和资料。
- 4、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撤回磋商响应文件，我们愿接受政府采购的有关处罚决定。
- 5、同意向贵方提供可能要求的，与本次磋商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我们完全理解最低报价不作为成交的唯一条件，且尊重磋商小组的结论和成交结果。
- 6、我方的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为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后 90 日历日，如我方成交，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 7、有关于响应文件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供应商全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邮 编：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自然人磋商的此处仅提供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
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磋商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
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同磋商有效期。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直接磋商的不填写本部分内容。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年 月 日

三、磋商报价表

项目名称	陕西开放大学郭杜校区节水改造项目
项目总报价	大写：人民币_____元 小写：¥_____元
工期	
质量	
项目经理	姓名： 注册建造师证书及证书编号：
备注	

备注：1. 响应报价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有效数字。

2. 响应报价不能超过最高限价，否则按无效响应处理。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磋商报价表（最终报价表）

项目名称	陕西开放大学郭杜校区节水改造项目
项目总报价	大写：人民币_____元 小写：¥_____元
备注	

备注：1. 响应报价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有效数字。

2. 响应报价不能超过最高限价，否则按无效响应处理。

3. 成交结果发布后，成交单位须向采购人提交合计金额与最终报价一致的扩展名为“.SXTB”、“GBQ”，“PDF”版的广联达电子投标书。）

4. 本表不装入响应文件中，仅作最终报价使用。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说明：1、表格样式以软件生成格式为准。

2、广联达版本应与本次提供的《工程量清单》版本保持一致；

五、资格证明文件

以下相关资料需提供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须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须提供身份证明；
- (2) 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3)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或以上执业资格以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 B 证，在本单位注册，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提供无在建承诺函）；
- (4)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其磋商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相关证明文件）；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 (5) 依法缴纳税收：2024 年 12 月以来不少于 1 个月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 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 (6) 社会保障资金：2024 年 12 月以来不少于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 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 (7)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 (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10)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 (11) 外省进陕企业要求：外省进陕企业提供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官网企业库外省进陕企业信息首页截图。
- (12) 其它

备注：供应商认为其他有必要的证明可自行补充在（12）其它部分，以满足评审办法要求；

未统一格式提供的由供应商自行编制，以满足评审办法要求；

附1:

供应商基本情况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邮政编码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上年营业收入		员工总人数	
基本账户开户行及账号			
税务登记机关			
资质名称	等级	发证机关	有效期
备注			

注：1、后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2、根据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文件（陕建发【2024】1003号），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时，企业资质证、安全生产许可证、人员执业注册证、三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以住建部或企业注册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有效证书复印件为准，并加盖企业公章。外省进陕企业同时提供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官网企业库外省进陕企业信息首页截图。

附2:

项目经理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工程任职	项目经理
注册建造师资格等级		级	建造师专业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注：后附建造师注册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建安B证）、无在建项目承诺书等证明文件。

项目经理无在建项目承诺书

致陕西开放大学：

我单位承诺：拟指派担任_____（项目名称）_____的项目经理_____（姓名）____，身份证号码_____，执业资格注册证号_____，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负责人。

我方保证在本次采购活动中提供的所有内容和资料均真实、有效、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

我方作为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经营活动中____（填“没有”或“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4：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_____（采购人）：

我单位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包括：

我单位未因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请供应商根据实际情况如实声明，否则视为提供虚假材料。）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5：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陕西开放大学的郭杜校区节水改造项目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郭杜校区节水改造项目，属于建筑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 (1) 如不是该类企业则不需提供相关声明；
- (2) 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将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对供应商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监狱和戒毒企业证明材料

监狱和戒毒企业参与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备注：如不是该类企业则不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附6：

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1、供应商在本项目磋商中，不存在与其他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有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承诺。

1-1、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有：_____。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_____。

1-2、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_____。

我单位被：_____ 单位控股。

1-3、单位负责人：_____。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备注：如果被举报经查实出具虚假承诺函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响应情况及相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根据“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内容作出全面响应，并结合评审办法进行响应。本部分内容格式自拟。

七、业绩一览表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甲方	合同时间	合同金额	合同主要内容	用户联系人	用户联系电话	备注
1								
2								
3								
4								
5								
.....								

特别说明：

供应商自2022年12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承接过类似项目业绩，后附加盖公章的合同或合同关键页（必须含封面、内容、签订时间、盖章签字页等信息）的复印件或扫描件；合同复印件应能清晰体现合同甲乙双方、合同时间、合同金额、合同主要内容等，并提供对方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八、其他材料

1、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再次承诺：

1. 在参与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 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 不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4. 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取采购订单。
5. 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6. 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 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采购评审专家或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采购市场秩序。
8. 尊重和接受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 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地址：

邮编：

电话：

年 月 日

2、供应商投标资格承诺书

我方承诺，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投标的情形。我单位的股权关系、与其他单位的管理关系和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等，作如下说明和承诺：

1. 我方在本项目投标中，不存在与其他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1.1 股权关系说明

1.1.1 我单位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姓名：_____。

1.1.2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_____。

1.1.3 我单位被_____（单位或自然人）_____控股。

1.2 管理关系说明

1.2.1 我单位管理的下属单位有_____。

1.2.2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_____。

2. 我方与采购人不存在利害关系及其他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情形。

3. 我方没有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4. 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_____。

5. 信用记录

5.1 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5.2 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5.3 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行为记录名单。

我方承诺以上说明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参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